

**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
对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  
30%股权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**

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 30%股权的议案》进行了审核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根据国有资产转让相关规定，采取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，且最终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报告备案结果，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的原则。

2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3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是为了加强公司对外长期股权投资管理，提高资产配置效率及运营效益，有利于福田汽车聚焦核心业务，符合福田汽车的战略发展目标，我们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事项，并根据国有资产交易相关规定进行公开挂牌。

独立董事同意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 3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审核的内容符合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制度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---

独立董事：

王珠林



师建华

谢 玮

王文伟

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
对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  
30%股权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 30%股权的议案》进行了审核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根据国有资产转让相关规定，采取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，且最终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报告备案结果，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的原则。

2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3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是为了加强公司对外长期股权投资管理，提高资产配置效率及运营效益，有利于福田汽车聚焦核心业务，符合福田汽车的战略发展目标，我们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事项，并根据国有资产交易相关规定进行公开挂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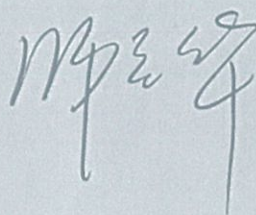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同意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 3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审核的内容符合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制度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独立董事：

王珠林

师建华



谢 玮

王文伟

**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
对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  
30%股权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**

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 30%股权的议案》进行了审核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根据国有资产转让相关规定，采取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，且最终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报告备案结果，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的原则。

2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3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是为了加强公司对外长期股权投资管理，提高资产配置效率及运营效益，有利于福田汽车聚焦核心业务，符合福田汽车的战略发展目标，我们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事项，并根据国有资产交易相关规定进行公开挂牌。

独立董事同意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 3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审核的内容符合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制度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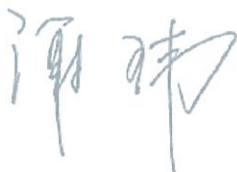
---

**独立董事：**

王珠林

师建华

谢 玮



王文伟

**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
对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  
30%股权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**

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 30%股权的议案》进行了审核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根据国有资产转让相关规定，采取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，且最终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报告备案结果，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的原则。

2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3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是为了加强公司对外长期股权投资管理，提高资产配置效率及运营效益，有利于福田汽车聚焦核心业务，符合福田汽车的战略发展目标，我们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事项，并根据国有资产交易相关规定进行公开挂牌。

独立董事同意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 3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审核的内容符合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制度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**独立董事：**

王珠林

师建华

谢玮

王文伟

